

附件 3

“赓续文脉 典耀中华” 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省教育厅

联办单位：省全民阅读促进会、江苏凤凰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画刊·国学》杂志社

二、参赛对象与组别

（一）参赛对象

全省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社会人员。

（二）组别设置

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学校学生组（含中职、高职学生）、大学生组（含研究生）、留学生组（在华留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在站博士后）、社会人员组（鼓励家庭成员组队、鼓励退休人员组队），共 7 个组别。

（三）注意事项

每组可个人参赛，也可 2 人（含）以上组成团队参赛。团队参赛过程中人员不得替换、增加。除社会人员组外，其他组别不得跨组参赛。社会人员组至少有 1 名社会人员。

三、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我国古代、近现代和当代具有社会影响力和典范价值的，体

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经典诗词、文章、优秀图书内容节选，以及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中的民间文学类项目。当代作品应已正式出版或由省级以上广播电视等主流媒体公开发布或发表，出版、发表时间2年以上并被广泛传播。中小學生（含中職）參賽者優先從統編語文教材中選擇作品。誦讀文本主體前後可根據需要增加總計不超過200字的過渡語（計入總時長）。改編、網絡以及自創文本不在徵集之列。

（二）形式要求

參賽作品要求為2026年新創作錄制的視頻，高清1920×1080橫屏拍攝，格式為MP4，長度為3—6分鐘，大小不超過700MB，圖像、聲音清晰，不抖動、無噪音。視頻作品必須同期錄音，不得後期配音、修音。錄制僅限一個場地，不得切換多個場地。

視頻開頭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稱、原文作者、參賽組別，不得出現參賽者姓名、學校、指導教師及所在地等信息。視頻文字須使用規範漢字，建議使用方正字庫字體或其他有版權的字體。視頻中不得使用未經肖像權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經授權的圖片、視頻和音頻，應使用正確表示國家版圖的地圖，不得出現與誦讀大賽無關的條幅、角標等。

（三）其他要求

誦讀須使用普通話，在以誦讀為主的基础上，可適當借助吟誦、音樂等手段融合展現誦讀內容。鼓勵展現地域、民族語言文化的作品。鼓勵以團隊形式誦讀，團隊人數不超過20人。

誦讀作品的參賽者僅限誦讀人員，伴奏、攝像等人員均不作

为参赛者。每位参赛者最多可参与个人和团队诵读作品各1件。每件作品指导教师不超过2人，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指导教师应当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能为参赛者提供专业指导。多件作品获得一等奖的同一指导老师不重复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作品上传时间截止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四、赛事组织

（一）初赛（2026年7月1日前）

- 1.由各县（市、区）和高校自行组织，形式自定。
- 2.根据初赛结果，遴选作品参加复赛，数量不限。

各县（市、区）教育部门负责小学生、中学生（含中职）、教师（中小学及幼儿园在职教师）和社会人员等推荐工作。高校（含高职）负责大学生（含研究生）、留学生（在华留学生）、教师（高校、在站博士后）等推荐工作。

中、高职学校学生报送及上传作品时，请注明“职业学校学生组”。

3.各县（市、区）作品由县级教育部门收集、新华书店负责形式把关并上传。高校（含高职）作品由《画刊·国学》杂志社负责收集、上传。

7月1日前，各县（市、区）完成作品上传。上传平台为江苏凤凰新华书店集团公众号“凤凰优学驿站”（微信公众号：FHYXYZWJ）。

（二）推荐（2026年7月10日前）

1.推荐数量。由各设区市教育部门牵头，会同新华书店对本地上传作品进行线上评选，择优推荐参加省级复赛。推荐数量要求为：每市每组推荐作品数不超过本市该组参赛作品的10%，推荐总数原则上不低于200件。

2.推荐要求。市级推荐的作品中，每个学校或单位在同一组别中被推荐作品不超过2件。高校（含高职）推荐的作品中，同一组别不超过5件。所有组别中，每个参赛者被推荐作品限1件。团队参赛作品占比不低于50%。

3.知识测评。各地各高校推荐作品的参赛者需登录全国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参加语言文化知识及诵读常识测评，每人可进行多次测评，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分以上为测评合格者方可获得参加省级复赛资格。

4.提交时间。7月10日前，各设区市、各高校（含高职）将《推荐作品汇总表》报送至邮箱：jszhjdsd@163.com。

（三）省级复赛（2026年7月26日前）

7月26日前完成省级复赛。

五、奖项设置

根据参赛作品数量，每组别按比例评选特等奖（3%）、一等奖（6%）、二等奖（10%）、三等奖（15%）和优秀奖（20%），其中小学生、中学生两个组别的颁奖对象为所在学校，证书将载明指导教师、参赛学生姓名等信息。特、一等奖作品指导教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奖”。本届比赛采用电子证书，获奖单位和选手

自行登录“凤凰优学驿站”点击下载。

特等奖、一等奖作品将推荐参加全国第八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诵读中国”诵读大赛。省教育厅将在第十六届江苏书展期间举行优秀获奖节目展演和交流研讨活动（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六、其他事项

（一）大赛坚持公益性原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参赛者收取费用。

（二）大赛组委会享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公益性展示、出版、汇编、发行及信息网络传播等权益，参赛者拥有署名权。

联系人：雷老师（省教育厅），电话：025-83335155；刘老师（《画刊·国学》杂志社），电话：025-85717887，大赛组委会邮箱：jszhjdsd@163.com。